

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

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以向淮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淮南矿业”）全体股东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如有）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吸收合并淮南矿业。公司为吸收合并方，淮南矿业为被吸收合并方，吸收合并完成后，公司承继及承接淮南矿业的全部资产、负债、业务、人员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，淮南矿业将注销法人资格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。

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上交所”）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22年2月8日开市起停牌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8日披露的《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2-003）。

2022年2月21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淮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022年3月8日，公司收到上交所《关于对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淮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[2022]0176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〈关于对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

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淮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2-012）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准备回复工作，由于涉及内容较多，部分回复内容仍需进一步核实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与完整，公司已于2022年3月15日、2022年3月22日、2022年3月30日分别向上交所申请延期回复《问询函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、2022年3月23日及2022年3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2-013）、《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2-014）及《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2-024）。

公司会同本次重组的各方就《问询函》所列问题进行了回复，并对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9日披露的《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2-026）、《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淮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（修订稿）》《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吸收合并淮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2-027）等相关公告。

公司已于2022年3月23日披露了《淮河能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2-015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——停复牌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严格履行相关决策程序，及时披露相关信息，并向广大投资者提示了本次重组存在不确定性风险。

二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后续工作安排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仍在推进，相关审计、评估工作正在有序推进，评估报告待出具后依照国有资产评估管理的相关规定，履行国有资产评估核准/备案程序。

公司、各中介机构及标的公司正积极沟通协调,将尽快推进和落实各项工作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,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,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重组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,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,本次重组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交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淮河能源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3日